



## 普宁市2023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普宁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主管部门	普宁市财政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73	下属二级单位数	35	
预算整体情况	财政支出分类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15716.52	财政拨款	59266.82	
	项目支出	43550.3	其他资金		
总体绩效目标	1、统筹疫情防控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巩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成果。2、推动医改工作继续前进。3、加大医疗卫生机构综合监管。4、积极推动妇幼健康工作。5、继续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6、大力完善卫生应急预案体系,进一步扩大卫生应急预案覆盖面,加强预案管理。7、持续推进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等工作。8、继续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化项目建设。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完成当年国家下达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任务和绩效目标,不断缩小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16329.87
	2	高水平医院建设	将普宁市人民医院打造成高水平公立医院,整合资源,加强平台建设,科研建设,对标国际顶级医疗中心,打造若干家国家级医疗技术中心和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瞄准尖端医疗和国际前沿技术,形成一批在医疗技术、医疗质量、临床研究等方面领跑国内乃至国际的优势学科;打造一批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培养一批高层次医学领军人才和职业化医院管理团队。		5000
	3	疫情防控处置及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及疫情常态化防控重点物资储备	做好我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开展流行病学调查、重点人员排查管控、核酸检测、医疗救治、本土病例隔离管理、隔离人员转运、环境消杀、等疫情防控工作,确保人民群众安全;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重点医疗物资储备。		3400
	4	市直公立医院医疗改革补助	统筹用于医院在编人员工资经费、社保费等,离退休人员经费补助,以及重点学科发展、医共体运行、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人才培养等。		305
	5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经费补助	通过发放基层卫生事业经费补助,进一步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效运转和健康发展,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的合理待遇,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积极性。		3658.8
	6	基层医疗机构收支补差及奖补资金	统筹用于基层医疗机构财政运行补助及奖励年度考核优秀的先进基层单位,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转。		2300
	7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防治经费	用于我市精神卫生防治工作,提升我市精神卫生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精神卫生疾病发病率,最大限度预防、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确保精神卫生疾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1295.45
	8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使用长效针剂经费	用于我市精神卫生防治工作,降低精神卫生疾病发病率,最大限度预防、减少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确保精神卫生疾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538.6
	9	村卫生站医生补贴	通过对村卫生站医生补贴进一步完善村卫生站医生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保障机制,稳定农村卫生人才队伍。		1974
	10	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困难生活补贴	通过补贴切实解决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收入水平,维护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和稳定大局。		902.6356
	11	边远山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	用于山区县和非山区县农村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在编在岗工作人员补助。		1496.64
	12	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及监理服务费	巩固普宁市创建广东省卫生城市和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每季度对我市城区建成区所有公共外环境病媒生物防制消杀工作,按照《国家病媒生物防制标准C级》开展监理及督导。通过每季度的监测工作,促进消杀队伍服务范围病媒生物防制工程质量的不断提高。		516
13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	通过实施免费孕前检查、产前诊断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等措施,降低出生缺陷,有效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1749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4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及综合改革奖补	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村卫生站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取消的药品利润进行补偿, 保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改革的顺利进行。	790.95
15	“两癌”免费筛查项目	为适龄妇女提供“两癌”筛查服务, 普及“两癌”防治知识, 促进两癌早诊早治	313
16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提高我市免疫规划, 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防治的能力水平, 提升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能力, 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 控制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 减少艾滋病、肺结核感染, 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提高患者治疗率; 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的病媒生物监测。	760.46
17	计划生育服务	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 缓解计划生育家庭, 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 保障和改善民生,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53.36

其他需完成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万元)
	1	普宁市卫生健康局卫生健康管理事务经费	确保普宁市卫生健康局各项管理事务及各专班工作正常运转; 确保执法大队正常运转负责全市卫生与健康执法检查, 完善综合执法监督体系, 规范执法行为; 确保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各工作正常运转。	860
	2	普宁市医疗急救(120)服务中心及献血办运营经费	确保普宁市医疗急救(120)服务中心及无偿献血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各项管理事务正常运转	100
	3	普宁市精神病医院运营经费	确保普宁市精神病医院运营各项管理事务正常运转。	600.6217
	4	老年人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为全市60周岁(含)以上老年人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提高底线民生保障水平。	236.201
	5	专科特设岗位及百名首席专家下基层	用于支持百名首席专家下基层、县级专科医院特设岗位补助, 加强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和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建设和培训演练工作等。	140
	6	疾病应急救助补助资金	为身份不明或无力支付费用的急危重伤病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救助。	29.708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对比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建档率	≥	80	%
	数量指标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管理率	≥	85	%
	数量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管理服务率	≥	60	%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管理率	≥	90	%
	数量指标	正常物资储备数量	储备数量	≥	1个月储备量	/
	数量指标	在册精神分裂症患者使用长效针剂率	针剂率	≥	10	%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覆盖率	=	100	%
	数量指标	重点急性传染病防治项目监测哨点采集任务量	任务量	=	2000	份
	数量指标	奖励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对象	补助人数	=	1151	人
	数量指标	政府统保60周岁以上老年人人数	老年人人数	=	33	万人
	质量指标	高水平医院国考平均排名	排名	>	去年排名	/
	质量指标	出生缺陷防治知晓率	知晓率	=	80	%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 (万元)	
质量指标	基层事业费符合补助条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覆盖率	覆盖率	=	100	%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性	=	100	%	
质量指标	合条件行政村覆盖率	覆盖率	=	100	%	
质量指标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标准	控制标准	≥	国家标准C级	/	
质量指标	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管理率(%)	管理率	≥	85	%	
质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接种率	=	100	%	
时效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及时率	处置及时率	=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	2023年12月	/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	项目预算控制	=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断提高	/	是/否	是	/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公共卫生及群众安全	/	是/否	是	/
	社会效益指标	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收入稳定增长	/	是/否	是	/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转	/	是/否	是	/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精神卫生疾病发病率	/	是/否	是	/
	社会效益指标	村卫生站医生收入稳定增长	/	是/否	是	/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	是/否	是	/
	社会效益指标	筑牢疫情防控屏障,保障人民身体健康	/	是/否	是	/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和提高全省出生缺陷防治水平,减少严重出生缺陷患儿出生	/	是/否	是	/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品供应保障水平	保障水平	定性	中长期	/
	社会效益指标	对符合老年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参保条件人员的影响	产生影响	定性	积极	/
	生态效益指标	媒介生物性传染病的发生和传播	发生和传播	定性	有效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妇女健康水平产生积极影响	/	是/否	是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	定性	中长期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	/	定性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85	%	

填报要求: 1. 本表统计范围包括主管部门和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据; 2. “总体绩效目标”应体现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关联性, 可进行分点表述, 总字数不得低于50字; 3. “项目支出”的预算金额应等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其他需完成任务的拟投入金额汇总数。